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采购包 1（机房改造）

1. 建设必要性

陕西省检察机关业务系统结构复杂，一旦出现系统故障，将造成业务中断、数据的丢失风险，全省检察机关业务将无法办理。陕西省检察机关信息化统一运维指挥中心目前的承载能力在技术资源、工具上均无法满足系统稳定运行的需要，无法提供高效、可靠、安全的服务，加之由于设备使用年限过长，故障频发，如果故障部件更换不及时，非常容易造成系统宕机，进而影响业务系统的连续运行。因此，在陕西省检察机关三楼机房基础能力支撑能力不足的情况下，通过升级改造来提升信息化系统的使用效率。

2. 建设目标

根据全省检察机关数据中心机房建设“十四五”规划，省检察院在办公场地非常紧张的情况下，腾出专用场地，将省检察院机关原有机房进行搬迁改造，并且按照《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有关标准，从防火、防水、防盗、接地、防雷、防电磁干扰、电磁屏蔽、降噪等方面对机房进行标准化改造，确保机房安全稳定运行，提高数据安全性。

3. 建设内容

完成省院机关三楼机房的搬迁，包括机房配电系统、机房 UPS 不间断电源系统、机房精密空调系统、机房新排风系统、机房综合布线系统、机房防雷接地系统、机房消防系统、机房安防系统、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运维中心大屏显示系统等建设。

4. 技术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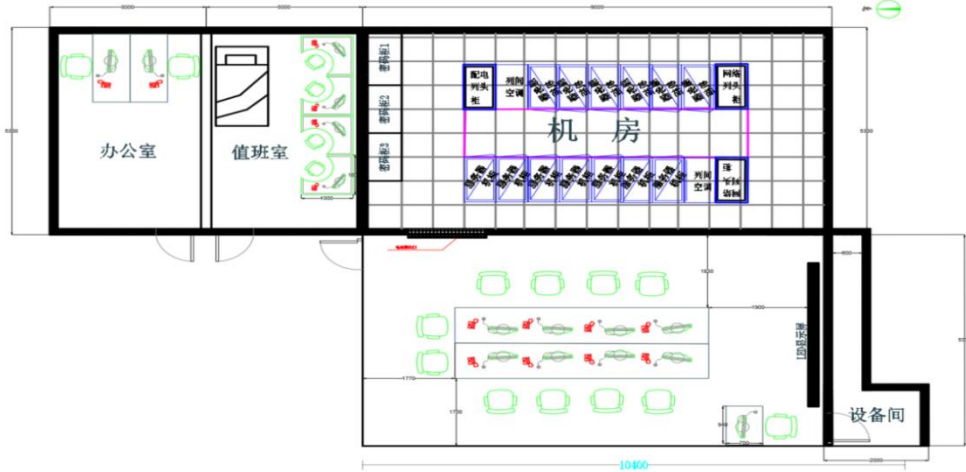
（1）项目概述

陕西省检察机关全省信息化统一运维指挥中心机房位于办公楼 3 层，建于 2013 年，机柜数量 13 台，机房最大负载容量 30KVA，配电柜 1 台，对机房目前的所存在的基础环境，以及部分智能化设备所存在的隐患进行搬迁治理，根据院内办公室规划搬迁至院内西南角预留办公室内进行相应的机房改造。

（2）机房及配套运维室总体规划

陕西省检察机关全省信息化统一运维指挥中心机房搬迁总体面积约 47 平米，

根据需求，按照《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中 B 级机房升级维护，根据省院三楼机房搬迁所需配套运维办公室情况，对院内西南角预留办公室进行重新规划。具体设计格局如下图：



（二）采购包 2(光网改造)

1. 建设必要性

保障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日常工作开展，提高语音、数据通信线路、交换设备和信息管理系统的灵活性、兼容性和可靠性，因此开展机关光网络改造。

2. 建设目标

对省检察院机关语音、数据通信线路、交换设备和信息管理系统等进行光网络改造，提高网络数据可靠性。

3. 建设内容

光网络改造是将省检察院机关办公区域进行改造，包括语音、数据通信线路、交换设备等。光网络改造计划分两期建设，2023 年为一期建设，主要针对省院机关楼内其中两层楼进行整体改造，将原有网络线缆拆除，前端分别铺设光缆，组成涉密内网、工作网、互联网三张网络。

4. 技术方案

（1）升级维护内容

光网络改造包括语音、数据通信线路、交换设备和信息管理系统的互联互通，保证系统建设的灵活性、兼容性和可靠性。

本次光传输网络系统升级维护将以使用需求为核心，具体子系统如下：

光纤系统（室内水平系统）

机柜系统（弱电间机柜、机房机柜）

本次涉及到的网络设备：网络核心交换机，OLT、无源分光器、ONU 等设备的需求。

本次项目需要网络覆盖的范围为每层楼内的每间办公室，需要满足的业务需求为语音、内网、外网、互联网上网业务。

本次光网络改造针对楼内其中两层进行整体改造，具体内容见设备清单。省院机关办公大楼每层大约有 40 个办公室，本次针对其中两层楼约 80 个房间进行改造，将原有网络线缆拆除，前端分别敷设皮线光缆，组成内网、外网、互联网三张网络，三个网络各个相互独立，互不影响。

二、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